

安心就學濟助方案

本學期申請時間：2月1日起至3月1日(五)中午

開辦宗旨：提供經濟弱勢學生於在學期間生活費用。學生於申辦就學貸款後，如其家庭對其在學期間生活費仍無力負擔，得申請本方案，受惠學生於畢業後經濟上行有餘力者，應予捐贈。

經費來源：各界善心社會人士捐款。

申請資格：

- 一、具中華民國國籍並設有戶籍，且於本校具正式學籍之學生。但研究所在職專班學生，不得申請。
- 二、全戶家庭年收入以低於前一年無須進行綜合所得稅申報額為原則，另有特殊困難者不在此限。
- 三、在學期間無懲處紀錄。
- 四、第2次以上申請，大學部學生前一學期平均成績應達65分、研究生前一學期平均成績應達75分。但成績如未達規定，經導師或指導教授證明其成績或相關表現確有提升，且有具體事證者，不在此限。

補助金額：額度依申請學生之實際需求自行規劃，每月上限1萬元，每學期核發6個月。

承辦單位：生活輔導組 黃小姐分機：50348



學生身心就醫費用補助

試行期間：111年3月14日至114年7月31日

補助對象：本校學生於在學期間，有注意力不集中、睡眠障礙、焦慮...等相關情形致影響學習或生活之身心狀況，且經精神科醫生診斷為症狀明顯干擾校園及社會生活，並接受治療者。

補助項目：扣除健保給付後實際支付之門診醫藥費用。但不包括諮商費用。

補助金額：實支實付，不限門診看診次數，弱勢學生每人每月補助之上限為 1,200元，一般學生每人每月補助之上限為 600元。

